“赵永镐创新成就奖”填报说明

“赵永镐创新成就奖”推荐书的填写，应严格按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的申报通知，按推荐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全面填写，否则作为不合格项目退回推荐单位，不提交当年评审。

“赵永镐创新成就奖” 包括网络版推荐书和书面推荐书两种形式，书面推荐书内容应与网络版推荐书内容完全一致。分为主件（第一至第八部分）和附件（第九部分）两部分内容。要求总页数不超过 60 页，其中主件页数不超过 20 页，附件页数不超过 40 页。提交的书面推荐书含原件 1 套，复印件 1 套，其中推荐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并在原件封面顶部右上角标注“原件”字样。“赵永镐创新成就奖”要严格按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页面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 257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规格内排印，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推荐书及其指定附件备齐后应合装成册，其大小规格应与推荐书一致。装订后的“赵永镐创新成就奖”请勿附加封面。

“赵永镐创新成就奖”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被推荐人基本情况

1、《学位》：指在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2、《院士》：如果不是，请填“否”；如果是，请注明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或者两院院士。

3、《联系电话》：应在联系电话号码前写明区号。

4、《受教育情况》：指被推荐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按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建议 300 字以内。

二、工作简历

工作简历应依据被推荐人所从事过的科技工作经历的时间顺序填写。

三、被推荐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被推荐人是否符合“赵永镐创新成就奖”授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详实、准确、客观地填写被推荐人从开始工作起至今为止，为我国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应简明、扼要表述以被推荐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卓越贡献，承担科学技术研究课题情况。请按照学术成就和贡献的重要性及学术影响大小，顺序填写，建议 1200 字以内。

四、被推荐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指被推荐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概况。请注明第几作者，建议 600 字以内。

五、被推荐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指被推荐人论文或专著被他人引用情况，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顺序填写，建议 600 字以内。

六、被推荐人曾获奖励情况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国务院设立的科技奖励和国家荣誉称号、表彰；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如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等。请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不超过 10 项。

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本栏目的知识产权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请如实、准确地填写该栏目内容。

八、推荐人声明

《推荐人声明》：指院士推荐人同意被推荐人所做的介绍和评价是真实、公正的，并签字和注明联系方式。

九、单位推荐意见

《单位联系人》：指被推荐人的秘书，或是被推荐人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的负责人等。《工作单位意见》：指被推荐人所在工作单位对其的评价意见，并应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建议 600 字以内。

十、附件

1、《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指被推荐人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专著中发表的重要论文及专著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

2、《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指被推荐人提交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重要论文、专著中密切相关内容部分的复印件。

3、《知识产权证明》：应提交被推荐人参加项目的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其中知识产权证明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授权书。

4 、重要获奖证书：应提交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5 、其他：指有助于评价被推荐人的其他证明材料。